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6日，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事项如下：

一、责任保险方案

- 1、投保人：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 4、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数据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期（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更好地保障

公司及员工的权益，也有助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本事项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